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提交注册稿的 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的申请已于2025年3月10日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审核通过,详见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1 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申 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审核通过的公告》(公 告编号: 2025-007)。

根据项目实际进展以及相关审核要求,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申请文件内 容进行了更新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苏州东山精 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说明书(注册稿)》等相关文 件。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 简称"中国证监会") 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获得中国证监 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 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17日